



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3年8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3年7月31日以邮件和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。公司9名董事全部参加了会议，公司5名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杨安国主持，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《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《摘要》；

（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）

2、《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；

具体详见同日披露的《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临 2023-045）。

（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）

3、《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》：

公司决定将“新能源电动托盘车、堆垛车整机及关键零部件制造建设项目”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从2023年9月延期至2025年3月，“工业车辆离散型制造智能工厂建设项目”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从2023年5月延期至2024年11月。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系公司根据项目实际建设情况进行的调整，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与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，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详见同日披露的《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》（临 2023-046）。

（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）

4、《关于公司与中国国家举重队合作的议案》。

（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）

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8 月 12 日